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3-CRJ2-08

修正案号: 39-4212

- 一. 标题: 检查发动机吊舱区域 IDG 电缆
- 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加拿大庞巴迪公司生产的序列号从7003至7269的 CRJ-200飞机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FAA 2003-19-04 修正案号 39-13307
- 2.ASB A601R-24-091 2000 年 3 月 9 日
- 3.ASB A601R-24-091 修订版"A" 2000 年 5 月 10 日
- 4.ASB A601R-24-091 修订版"B" 2000 年 9 月 14 日
- 5.ASB A601R-24-091 修订版 "C" 2001 年 2 月 1 日
- 6.CF-2000-17R1 2000 年 10 月 30 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因IDG电线擦破导致的IDG电缆与防火墙隔板之间产生电弧,导致空中起火或者失去电源。本指令生效后完成下列工作,除非事先已完成:

(1)对于在本CAD生效之前,已经按照庞巴迪紧急服务通告 A601R-24-091(颁布日期为2000年3月9日)或修订版A(颁布日期为2000年5月10日)执行过改装或修理的飞机,在本CAD生效后550FH或2个月内,以先到为准,确定发动机吊舱内保持左右IDG电缆的卡箍件号:

- (a) 如果所有卡箍件号为TA121010R14-04,则不需要进行下一步 工作。
- (b) 如果有任何不是TA121010R14-04件号的卡箍:则按照庞巴迪 紧急服务通告A601R-24-091修订版C(颁布日期为2001年2月1日)在下 一次飞行之前用件号为TA121010R14-04的卡籍更换此卡籍。

(2) 检查:

- (a) 对于本CAD段落(1) 没有涉及到的飞机: 在本CAD生效的550FH 或2月内,以先到为准,根据庞巴迪紧急服务通告A601R-24-091修订版 C(颁布日期为2001年2月1日)对发动机吊舱内进行一次一般目视检查, 确定IDG电线和防火墙隔板无擦破和其它损坏。然后在下一次飞行前, 根据此ASB采取相应的纠正措施并且安装卡箍、导管和特氟纶带。如果 进行了临时修理,则在此修理之后的4000飞行小时内,根据ASB更换线 東。
- (b) 如果在此CAD生效之前,根据庞巴迪紧急服务通告 A601R-24-091修订版B(颁布日期为2000年9月14日)完成了检查和相应 的纠正措施,则可以被视为完成了本CAD段落(2)中(a)的要求。

注: 为满足CAD的要求,一般的目视检查定义为: "目视检查内 部或外部区域,安装或装配情况以确保没有目视损伤、失效或异常情 况。检查的标准在普通可用光线下进行,比如日光、机库灯光、手电 或吊灯,可能需要拆下或打开接近面板或门。接近这些区域进行检查 可能需要架子、梯子或平台。"

(3) 安装部件:

在本CAD生效起或执行庞巴迪紧急服务通告ASB601R-24-091修订 版C过程中,不得安装件号为TA12010L14-04的IDG电缆卡箍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3年11月3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3年11月3日

七. 联系人: 顾新 民航华东管理局适航维修处 021-51126126